**梧州市林业局（含二层机构）2020年**

**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主要工作职责）

 二、机构设置、编制现状情况（包含基层预算单位组成、单位性质）

 三、人员构成情况（包含基层预算单位人员构成、经费管理方式）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报表（详见附件）**

表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二．部门收入总表

表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部门经济科目分类）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政府经济科目分类）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十．“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预算情况。

二、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三、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四、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五、其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梧州市林业局（以下简称林业局）是梧州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是负责全市林业工作的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责是：1、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2、组织全市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3、负责全市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4、负责监督管理全市荒漠化防治工作。5、负责全市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6、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7、负责推进全市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8、指导、监督全市各产业对森林和草原资源开发利用。9、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10、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森林、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11、监督管理全市林业和草原市级国有资产，提出全市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12、负责全市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和外事工作。13、承担市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14、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5、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二、机构设置、编制现状情况**

梧州市林业局包含二级预算单位9个。其中：

（一）行政单位2个，即林业局本级和梧州市森林公安局。林业局内设办公室、生态保护修复科、森林资源管理科、规划财务科、产业科、自然保护地和湿地管理科6个职能科室。

（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6个，即：梧州市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站、梧州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梧州市林业技术推广站、梧州市林业工作站、梧州市林木种苗站、梧州市农村能源站。

（三）差额管理事业单位1个，即梧州市白云山景区管理处。

编制现状情况：

梧州市林业局及所属事业单位编制数为126人，编制内实有人数为89人，其中：行政编制数为39人，编制内实有人数为35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编制数为43人，编制内实有人数为39人；差额预算管理事业单位编制数为44人，编制内实有人数15人。

**三、人员构成情况**

（一）按人员构成分类

梧州市林业局及所属事业单位实有人数为89人，其中：行政编制在职人数35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人数39人，非参公事业人数15人。

（二）按经费管理方式分类

梧州市林业局及7个二级预算单位经费管理全部列入财政全额预算拨款管理，1个单位列入差额预算拨款管理。

**四、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持续推进国土绿化提质工作**

**1.**继续重点推进“美丽梧州”国土绿化三年提质行动。计划开展“六大行动”85个项目，总投资约1.7亿元。植树造林15.55万亩，

**2.**抓好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和生态修复，加快森林资源提质增效。

**3.**继续实施油茶产业“双千”计划，油茶新造林1.9万亩。

**4.**大力开展义务植树活动，重点抓好“3.12”植树节义务植树活动，加强宣传发动，掀起春季造林绿化的热潮。

**（二）严格森林资源管理和保护**

**5.**抓好林地和林木采伐管理，开展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行政许可审批后巡查监督，及时发现、制止违法使用林地行为。森林覆盖率保持在75%左右。

**6.**加快2019年森林督查整改工作，做好2020年森林督查和森林资源“一张图”更新工作。

**7.**科学编制“十四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

**8.**加强自然保护地保护与建设工作，推进自然保护区建设，重点加快推进苍海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进度。

**9.**加强全市打击涉林违法犯罪工作。

**10.**抓好森林火灾预防工作，重点推进森林防火指挥中心项目建设。

**11.**抓好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控工作。重点抓好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工作。

**（三）大力推进林业产业发展**

**12.**积极推动林业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现代林业产业园建设,重点扶持我市现有的林业龙头企业，支持中小企业上规入统,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全市计划实现林业总产值705亿元；实现木材加工和造纸产值250亿元、木材产量240万立方米；人造板产量实现200万立方米。

**13.**大力发展森林旅游。重点抓好市广信森林公园建设和白云山景区提升建设。实现林业旅游与休闲产业服务收入15亿元。

**14.**继续开展乡村振兴林业示范村屯建设。在全市范围内建设2～3个高质量、高标准并具有地方林业产业特色的乡村振兴林业示范村屯。

**15.**巩固提升林业示范区建设，指导各县（市、区）对已获得认定的林业示范区进行提质升级，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四）抓好林业重点改革工作**

**16.**继续推进林长制试点工作。

**17.**继续抓好集体林地“三权分置”试点工作，着力打造“梧州模式”，助力乡村振兴。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报表（预算公开报表作为附件挂在报告尾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0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报表说明**

**一、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预算情况**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20年收入总预算15709544元，同比减少6863994元，下降30.41 %。2020年收入预算总体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因，我单位原下属单位林政稽查支队整体划转给自然资源局，该单位实有人数48人，2019年预算为6404688元；二是2019年10月，市政府出台了聘用人员新的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梧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梧财行[2019]29号），根据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节约行政成本，但受时间紧急等因素影响，有关部门尚未完全完成编外人员报批、审核工作。为保证单位基本运转，相关编外人员经费列入我市2020年政府预算，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而上年编外人员经费列入了林业局部门预算，使收入预算总体有所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432044元，同比减少7129096元，下降31.6 %。主要是机构改革原因，我单位原下属单位林政稽查支队整体划转给自然资源局和编外人员经费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

2、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同比无变化。

3、本单位无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同比无变化。

4、本单位无未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同比无变化。

5、转移性收入277500元，同比增加277500元，增长100%。主要是2020年上级上级拨入森林公安补助200000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工作经费74200元和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工作经费3300元。

6、上年结余收入0元，同比减少12398元，下降100 %；主要是森林公安指挥中心装修工程项目结余。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20年支出总预算15709544元，同比减少6863994元，下降30.41 %。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因，我单位原下属单位林政稽查支队整体划转给自然资源局，该单位实有人数48人，2019年预算为6404688元；二是2019年10月，市政府出台了聘用人员新的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梧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梧财行[2019]29号），根据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节约行政成本，但受时间紧急等因素影响，有关部门尚未完全完成编外人员报批、审核工作。为保证单位基本运转，相关编外人员经费列入我市2020年政府预算，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而上年编外人员经费列入了林业局部门预算，使支出预算总体有所减少。其中：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1、公共安全支出0元，同比减少19000元，下降100 %。主要是2020年森林公安经费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9240元，占支出总预算8.91%，同比减少1177570元，下降45.7%。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3、卫生健康支出703655元，占支出总预算4.48%，同比减少279839元，下降28.4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4、城乡社区支出891137元，占支出总预算5.67%，同比增加891137元，增长100%。主要是我市机构改革，差额管理事业单位的梧州市白云山景区管理处15人，从市城市监督管理局整体划入我局管理，因而增加了城乡社区支出。

5、农林水支出11698912元，占支出总预算74.47%，同比减少5749235元，下降32.9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6、住房保障支出1016600元，占支出总预算6.47%，同比减少529487元，下降34.2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13223544元，占支出总预算的84.18%，同比减少6320756元，下降32.34 %。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项目支出2486000元，占支出总预算的15.82 %，同比减少543238元 ，下降17.93 %。主要是2019年10月，市政府出台了聘用人员新的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梧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梧财行[2019]29号），根据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节约行政成本，但受时间紧急等因素影响，有关部门尚未完全完成编外人员报批、审核工作。为保证单位基本运转，相关编外人员经费列入我市2020年政府预算，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而上年编外人员经费列入了林业局部门预算，因而造成单位项目支出同比下降。

**二、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15432044元，同比减少7141494元 ，下降31.64 %。2020年收入预算总体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因，我单位原下属单位林政稽查支队整体划转给自然资源局，该单位实有人数48人，2019年预算为6404688元；二是2019年10月，市政府出台了聘用人员新的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梧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梧财行[2019]29号），根据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节约行政成本，但受时间紧急等因素影响，有关部门尚未完全完成编外人员报批、审核工作。为保证单位基本运转，相关编外人员经费列入我市2020年政府预算，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而上年编外人员经费列入了林业局部门预算，使收入预算总体有所减少。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432044元，同比减少7129096元，下降31.6 %。主要是机构改革原因，我单位原下属单位林政稽查支队整体划转给自然资源局和编外人员经费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

2、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同比无变化。

3、上年结余收入0元，同比减少12398元，下降100 %；主要是森林公安指挥中心装修工程项目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15432044元，同比减少7141494元，下降31.64 %。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原因，我单位原下属单位林政稽查支队整体划转给自然资源局，该单位实有人数48人，2019年预算为6404688元；二是2019年10月，市政府出台了聘用人员新的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梧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梧财行[2019]29号），根据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节约行政成本，但受时间紧急等因素影响，有关部门尚未完全完成编外人员报批、审核工作。为保证单位基本运转，相关编外人员经费列入我市2020年政府预算，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而上年编外人员经费列入了林业局部门预算，使支出预算总体有所减少。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0元，同比减少19000元，下降100 %。主要是2020年森林公安经费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9240元，占支出总预算9.07%，同比减少1177570元，下降45.7%。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3、卫生健康支出703655元，占支出总预算4.56%，同比减少279839元，下降28.4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4、城乡社区支出891137元，占支出总预算5.77%，同比增加891137元，增长100%。主要是我市机构改革，差额管理事业单位的梧州市白云山景区管理处15人，从市城市监督管理局整体划入我局管理，因而增加了城乡社区支出。

5、农林水支出11421412元，占支出总预算74.01%，同比减少6026735元，下降34.54%。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6、住房保障支出1016600元，占支出总预算6.59%，同比减少529487元，下降34.2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1、公共安全支出0元，同比减少19000元，下降100 %。主要是2020年森林公安经费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9240元，占支出总预算9.07%，同比减少1177570元，下降45.7%。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其中基本支出1399240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703655元，占支出总预算4.56%，同比减少279839元，下降28.4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其中基本支出703655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342559元和事业单位医疗361096元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891137元，占支出总预算5.77%，同比增加891137元，增长100%。主要是我市机构改革，差额管理事业单位的梧州市白云山景区管理处15人，从市城市监督管理局整体划入我局管理。其中：基本支出891137元，主要用于城乡社区环境支出。

5、农林水支出11421412元，占支出总预算74.01%，同比减少6014337元，下降34.49%。主要是由于：一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二是编外人员经费未列入部门预算。其中：基本支出9212912元，项目支出2208500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林业和草原）支出2977346元、森林资源培育831639元、技术推广与转化1506413元、动植物保护802808元、执法与监督3267637元和林业草原防灾减灾2035569元。

6、住房保障支出1016600元，占支出总预算6.59 %，同比减少529487元，下降34.25%，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其中基本支出1016600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部门经济科目划分**

1、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13223544元，占支出总预算85.69%，同比减少6320756元，下降32.34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预算11050997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83.57%，同比减少4750983元，下降30.07 %。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2172547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16.43%，同比减少1551413元，下降41.66%。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原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0元，同比减少18360元，下降100%。主要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减少了遗属补助人员原因。

2、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2208500元，占支出总预算14.31%，同比减少808340元，下降26.79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预算0元，同比减少568000元，下降100%。主要是2019年10月，市政府出台了聘用人员新的管理办法关于印发《梧州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梧财行[2019]29号），根据文件精神，我市将进一步规范编外人员管理，节约行政成本，但受时间紧急等因素影响，有关部门尚未完全完成编外人员报批、审核工作。为保证单位基本运转，相关编外人员经费列入我市2020年政府预算，未列入林业局2020年部门预算，而上年编外人员经费列入了林业局部门预算原因。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708500元，占项目支出预算32.08%，同比增加69060元，增长10.8%。主要是2020年森林防火经费项目128500元用于防火宣传开支，以至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增加。而上年森林防火经费项目100000元用于专用设备购置，在资本性支出反映，所以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增长了。

资本性支出1500000元，占项目支出预算67.92%，同比减少309400元，下降17.1%。主要是2020年森林防火经费项目128500元用于防火宣传开支，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反映。而上年森林防火经费项目100000元用于专用设备购置，在资本性支出反映，所以资本性支出预算下降了。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政府经济科目划分**。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9832929元，其中：①工资奖金津补贴6945059元；②社会保障缴费1958033元；③住房公积金929837元。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2881047元，其中：①办公经费2010303元；②会议费60000元；③培训费70000元；④公务接待费55978元；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466元；⑥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609300元。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1500000元，其中：①基础设施建设1500000元。

4、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支出1218068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18068元。

**三、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业务，因此没有相应的政府基金收支预算。

**四、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2020年部门预算全口径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全口径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31444元，同比减少85866元，下降39.51%。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0元，同比无变化。

2、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55978元，同比减少8435元，下降13.1 %，减少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接待开支以及机构改革单位变动减少接待开支原因。

3、公务用车费预算75466元，同比减少77431元， 下降50.64 % 。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75466元，同比减少77431元，下降50.64%，减少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公务用车开支以及机构改革单位变动减少车辆原因。

（2）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同比无变化。

**（二）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31444元，同比减少85866元，下降39.51%。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0元，根据财政局统一要求，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不编入部门预算，执行中根据外事管理部门批准的年度出国计划申请调整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55978元，同比减少8435元，下降13.1 %，减少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接待开支以及机构改革单位变动减少接待开支原因。

3、公务用车费预算75466元，同比减少77431元， 下降50.64 % 。其中：

（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75466元，同比减少77431元，下降50.64%，减少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公务用车开支以及机构改革单位变动减少车辆原因。

（2）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同比无变化。

**五、2020年部门预算其他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林业部门本级及下属单位共有2个行政机关和6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172547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1551413元，下降41.66%，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划出了参照公务员管理的林政稽查支队。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另外林业部门下属有一个事业单位，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0元，同比去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划入差额预算管理的梧州市白云山景区管理处，差额预算管理单位运行经费自行解决。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1628500元，同比增加28500元，增长1.78 %。按采购资金类型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28500元。按采购项目类型划分，集中采购1500000元，其中：工程类采购1500000元；分散采购128500元，其中：服务类采购128500元。

**（三）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6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4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差额管理单位白云山景区管理处观光用车。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资产原值合计1690.95万元，其中：（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981.88万元，（2）通用设备556.91 万元，（3）专用设备83.92万元，（4）家具、用具、装具等68.24万元。

**（四）预算绩效说明。**

2020年部门预算其他专项支出项目有2个，项目涉及金额1628500元，并制定了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

1.部门本级

（1）其他专项支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广西梧州市西江流域森林火灾高火险区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配套，经费预算150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安排1500000元。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森林防火指挥中心5087平方米建设。

（2）其他专项支出（林业改革发展资金）-森林防火项目，经费预算1285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安排128500元。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2020年林火智能视频监控系统站址服务、森林防火宣传铁塔空间租赁、森林防火多功能宣传杆、森林防火广告宣传资料印刷等。

2、下属单位

2020年本部门下属单位没有其他专项支出预算，故未制定项目绩效目标。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业务，因此没有相应的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预算资金,包含经费拨款、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专项收入安排的资金、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资金、罚没收入安排的资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资金、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资金、其他收入安排的资金等。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职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